

青川县农业局

青农业函〔2018〕94号

青川县农业局 青川县财政局 关于印发《青川县2018年农机购置补贴专项清理 工作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：

为确保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落到实处，切实解决群众身边的腐败问题，根据《四川省农业厅 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农机购置补贴专项清理工作方案的通知》（川农业〔2018〕117号）和《广元市农业局 广元市财政局关于认真做好农机购置补贴专项清理工作的通知》（广农函〔2018〕347号）文件要求，特制定《青川县2018年农机购置补贴专项清理实施方案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

青川县 2018 年农机购置补贴专项清理 实施方案

为巩固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专项治理成果，切实解决群众身边的腐败问题，结合我县实际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认真贯彻落实《四川省农业厅 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农机购置补贴专项清理工作方案的通知》(川农业〔2018〕117号)和《广元市农业局 广元市财政局关于认真做好农机购置补贴专项清理工作的通知》(广农函〔2018〕347号)文件精神，针对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实施中可能出现的虚报冒领、骗补套补、拖延发放、滞留资金、贪污挪用、资金分配以权谋私、优亲厚友等突出问题，全面清查农机购置补贴政策执行情况、资金管理使用情况等，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农机购置补贴专项治理，坚决纠正和查处各类违纪违法行为，推进农机购置补贴政策规范实施，确保资金及时、足额发放到群众手中。

二、清理范围和内容

(一) 清理时间

2018年11月12日—11月25日，为期14天。

(二) 清理范围

2017年1月至2018年9月底，在实施农机购置补贴政策的36个乡镇开展专项清理工作。发现存在问题的地方要追溯至以

前年度。

（三）清理内容

1.全面清理农机购置补贴实资金的管理、使用情况，核实每户有几张卡，如何保管使用，是否存在他人代为保管，重点关注是否存在党员干部私自保管代管、违规收卡借卡，甚至扣留扣压群众资金等问题。

2.逐户核查群众应享受惠民惠农补助项目、具体补助标准和资金到人到户等情况，在全面核查的基础上，重点关注核查一次性享受补贴资金 2000 元以上的购机户购机情况。核查时，人机合影，铭牌、机具编号、发动机号等重点部位要形成影像资料并打印装订成册，一机一档报县农业局水产渔政农机管理股。

3.全面清理农机购置补贴政策是否执行到位。政策宣传、信息公开是否有效、及时，督查检查、政策培训、廉政教育等工作是否开展。投诉处理和违规查处是否落实等。

4.全面核实补贴资金是否及时、足额发放，是否超范围超标发放，未发放的资金是否按规定存放，重点关注是否存在贪污侵占、截留挪用、虚报冒领、套取骗取、私存私分、克扣索要等违纪违法问题。

5.检查补贴申报是否按规定进行审核录入，补贴对象资格审核、补贴资金审批和兑付是否按制度实施，公示公告是否落实到位，是否存在审核及发放补贴中优亲厚友、吃拿卡要、滥用职权、以权谋私、索贿受贿等问题。

6.全面核实补贴资金是否违规统筹、整合，重点关注是否存在贪污侵占、截留挪用、私存私放等违纪违法问题。

三、工作安排

(一) 自查自纠阶段(本方案下发之日起至 11 月 19 日)

各乡镇要按照实施方案的要求，由主要领导督促、分管领导主抓，制定具体工作方案，明确责任，细化分工、落实要求，认真组织自查。乡镇(街道)要对辖区农机购置补贴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开展全面清理，所有购机户均需填报农机购置补贴入户核查表(附件 5)。一次性享受补贴资金 2000 元以上的机具，人机合影、铭牌、机具编号、发动机号等重点部位要形成影像资料并打印装订成册，并一机一档报县农业局水产渔政农机管理股。清理要落实到每一个人、每一张卡、每一个项目、每一笔资金。

各乡(镇)应当于 11 月 19 日前将自查工作报告、基本情况表、整改情况表、典型案例电子档及纸质档报县农业局。

(二) 全面检查阶段(11 月 19 日至 11 月 22 日)

县农业局、财政局牵头组织有关部门和相关人员到各乡(镇)进行全面检查，对乡(镇)自查、整改等情况进行抽查和核实，重点督查自查走过场、未反映真实问题、整改处理不力等。对自查及检查发现的重点问题进行入户核查，对问题的整改处理、责任追究等情况进行核查，促进清理工作取得实效。

(三) 整改落实阶段(11 月 22 日至 11 月 25 日)

县农业局将会同县纪委、县审计局和县财政局等相关部门督

促乡镇对检查阶段发现的问题限期进行整改，确保农机购置补贴资金管理使用规范，惠民惠农政策落地落实，对整改走过场、工作不力的，将对相关单位及相关责任人员进行严肃处理，确保专项治理工作取得实效。同时做好迎接省、市财政部门检查的准备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强化组织领导。为确保惠民惠农农机购置补贴资金管理专项治理工作有效开展，成立以主要负责人任组长，分管领导为副组长，相关负责人为成员的农机购置补贴专项清理工作领导小组(具体名单见附件 1)，负责组织开展我县惠民惠农农机购置补贴资金专项清理工作。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农业局水产渔政农机管理股，由汪泽兼任办公室主任，负责组织协调、数据汇总等日常工作。

（二）依法严肃处理。积极配合县纪检监察、审计、公安等部门对查出的问题，依法依规进行严肃处理，对损害群众利益、违反财经法纪的行为，坚持“无禁区”“零容忍”，充分发挥警示与威慑作用。对严重违法乱纪的，通过新闻媒体予以公开曝光，并及时移送县纪委依纪依法追究。同时加强对检查发现问题的汇总、分析与研究，及时通报各类违规违纪问题。

（三）注重协调配合。县农业局、财政局将加强与纪检监察、审计、公安、工商等单位协调配合，按照职能职责，协同开展工作，根据工作需要召开联系会议，交流情况，分析研判形势，重大问题随时沟通，构建事前沟通、事中协作、事后反馈的良性工

作机制，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合力，推动专项清理扎实有序开展。

（四）建立长效机制。县农业局、财政局会同相关职能部门对专项清理反映出管理中的薄弱环节、关键节点，进行全面梳理，进一步健全机制、完善制度，固化有效措施，建立检查机制，通过定期、不定期检查，加强对惠民惠农补贴资金管理、发放情况的监督，确保补贴资金兑现落实。

- 附件：1.农机购置补贴专项清理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
2.农机购置补贴专项清理情况统计表
3.农机购置补贴专项清理问题统计表
4.农机购置补贴专项清理问题整改完成情况统计表
5.农机购置补贴入户核查表

附件 1

农机购置补贴专项清理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

组 长：	陈文雨	县农业局局长
副组长：	李凤岐	县农业局农技推广中心主任
	范祥堂	县财政局副局长
	何学先	驻农业局纪检组长
成 员：	强 宁	县财政局农财股股长
	陶明智	县农业局计财股股长
	刘 荣	县农业局办公室主任
	韩顶明	县农业局监察室主任
	汪 泽	县农业局水产渔政农机管理股股长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农业局水产渔政农机管理股，由汪泽同志任办公室主任，负责日常工作。

附件 2

农机购置补贴专项清理情况统计表

填报日期： 年 月 日

序号	乡(镇)	村	2017 年补贴资金兑付情况				2018 年补贴资金兑付情况 (截止 9 月 30 日)			
			购机户 (户)	补贴机具 (台/套)	申请补贴资 金数(万元)	补贴资金总 付数(万元)	购机户 (户)	补贴机具 (台/套)	申请补贴资 金数(万元)	补贴资金总 付数(万元)

附件 3

农机购置补贴专项清理问题统计表

填报单位(盖章):

填报日期: 年 月 日

序号	乡 (镇)	村	虚报			冒领			未足额兑付			未兑付资金			超标兑付			其他			
			机具数(台/套)	人数(人)	资金数(元)																

附件 4

农机购置补贴专项清理问题整改完成情况统计表

填报单位(盖章):

填报日期: 年 月 日

序号	乡(镇)	村	存在问题			已整改完成情况			备注
			机具数(台/套)	人数(人)	资金数(元)	机具数(台/套)	人数(人)	资金数(元)	

附件 5

农机购置补贴入户核查表

购机者信息	姓名 (名称)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一致	身份证 (机构代码证)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一致
	地址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一致	联系电话		
核查内容	补贴系统信息	机具实际信息	核查结论			
生产企业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一致			
机具型号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一致			
出厂编号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一致			
动力编号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一致			
补贴资金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致(补贴资金于 年 月到卡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一致			
机具购置价格 (元)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真实一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真实、不一致			
机具经销商	省 市 县 公司		备注：如以上数据不一致，请填写此行			
机具购买时间		申请补贴时间		兑付资金时间		
购机者对购补政策的意见和建议	购机者签字：					

核查单位：

核查人：

年 月 日

青川县农业局办公室

2018年11月9日 印
